

证券代码：301222

证券简称：浙江恒威

公告编号：2025-011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志林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讨论，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能够如实体现公司监事会在2024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及具体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报告

内容能够如实体现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3)。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的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已充分结合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评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下述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1,333,4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 100,241,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3 元（含税）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是旨在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体系以及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有利于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7、《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8、《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9、《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使用剩余的全部超募资金（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用于在建募投项目“高性能环保碱性和碳性电池项目”是合理调整项目资金来源的行为，符合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拟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募投项目最新需求情况，在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内对项目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明细进行合理调整，最终的工程

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明细以实际情况为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募投项目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10、《关于公司<2024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未开展证券投资，仅涉及外汇套期保值相关业务，总金额未超过审批额度。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进行业务开展，未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增加资金效益，可以更好地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前述委托理财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12、《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及具体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能够如实体现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